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
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

深圳市朗科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人李华被提名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发出之日，本人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承诺。

承诺人：李华
2024 年 12 月 14 日